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王芝翊  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4  
電子信箱：pn866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20087296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閱讀風氣，國家文官學院規劃辦理113年度公務人員「每月一書」遴選，敬請轉知所屬同仁推薦適合圖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112年5月2日國院數字第112080005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辦理前述「每月一書」遴選，敬請就「公共政策與管理知能」及「自我發展與人文關懷」兩大領域，推薦近5年內（自107年6月1日起至112年5月31日止）出版之優質圖書。
- 三、如有推薦，請於112年6月10日前上網填寫推薦單，網址：<https://reg.nacs.gov.tw/gen>，或至國家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（<https://www.nacs.gov.tw>）首頁主題專區點選「好書推薦」連結，推薦優質圖書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2/05/08



1120002319